附件7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

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项目单位自评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经费预算45.91万元，按年度进行申报。资金及时批复到位，其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1.项目主要内容。

近年来，为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，满足群众养老服务需求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2019年至今，采取“政府引导、业主自主、公平合理、便民利民、保障安全”的原则，全省全面推开既有住宅电梯增设工作。西区2022年以来全面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，制定了《攀枝花市西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方案》《西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开工前实际操作办法》等规范性文件，指导增设电梯工作规范有序实施。为切实提高辖区居民增设电梯积极性，省市给予每部增设电梯给予资金补助，在省市补助资金基础上，西区适当提高了区级增设电梯补助标准（2022年12月开工，给予5万元/部补助，每提前1个月增加5000元；建立电梯筹资共管账户，且所有参与增设电梯的业主缴纳自筹资金的即为开工）。

2.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，包括目标的量化、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。

2023年，我局将按照《攀枝花市西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2021 年版）》（攀西委办〔2021〕24号）文件要求，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，合理安排使用上级专项资金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，开展既有住宅电梯增设，可以切实改善辖区老旧小区居住环境，提高居民居住品质。群众满意度较好，年初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年初预算资金45.91万元。在实施过程中，于2023年申请并批复资金共计45.91万元。截止2023年12月底，所有计划资金全部到位，共计45.91万元。

2.资金使用。

截止2023年12月底，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到位45.91万元，暂未使用上级资金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，由我局下属股室房管股年初拟定用款计划，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申请、划拨、使用，局财务室根据业务股室报账资料及时、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1.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

区财政下达专项资金后，按照资金使用要求，由我局下属股室房管股制定项目用款计划，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申请、划拨、使用，局财务室根据业务股室报账资料及时、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。

2.项目管理情况。

本项目采取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，全体成员积极配合、通力合作。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相关工作，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。

3.项目监管情况。

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室具体管理，由业务股室制定用款计划，制定管理制度，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，实行“专款专用、专人管理”，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。强化监督，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。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，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，保证工程质量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在区级相关部门的关心、帮助下、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顺利推进，圆满完成任务，经辖区居民评价，达到预期目的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2023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(既有住宅电梯增设)项目的建设，持续发动辖区居民开展既有住宅电梯增设，并坚持政府引导，居民自主选择电梯公司的原则，在西区全域范围内实施既有住宅电梯增设，不断提高西区老旧小区居住品质。通过各项研究分析，均表明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下一步，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充分结合我局工作职能，充分结合辖区现状，将上级专项资金合理安排，发挥最大资金效益，切实提高辖区居住环境。